



广东微化检验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MC-20200804718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样品名称：逸素美白祛斑霜

委托单位：广州市妆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生产单位：广州市妆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

样品名称	逸素美白祛斑霜	样品商标	逸素
样品型号/规格	30g/瓶	样品数量	3瓶
生产日期或批号	ZY200825C1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3/08/24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状态	样品完好, 适合测试
收样日期	2020年08月27日	检测日期	2020年08月27日- 2020年09月04日
委托单位	广州市妆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永兴西路29号		
生产单位	广州市妆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	
生产单位地址	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永兴西路29号		
检测地点	广州市黄埔区田园路99号第1栋3楼		
检测依据	QB/T 1857-2013 润肤膏霜 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		
检测项目	依据委托人的要求, 对其提供的样品进行外观、香气、pH、耐热、耐寒、菌落总数、霉菌和酵母菌总数、耐热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铅、汞、砷、镉项目的测试。		
检验结论	样品经检验, 所检验项目的结果符合标准要求。  此处及骑缝处未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本报告无效		
备注	无		
编制人	陈凯	签名: 陈凯	2020年09月04日
审核人	龙小曼	签名: 龙小曼	2020年09月04日
批准人	林苑萍	签名: 林苑萍	2020年09月04日

1、测试结果

序号	测试项目	标准要求	检测标准	测试结果	单项判定
1	外观	膏体应细腻, 均匀一致	QB/T 1857-2013 润肤膏霜	符合要求	合格
2	香气	符合规定香型		符合要求	合格
3	pH	4.0~8.5		7.1	合格
4	耐热	(40±1)℃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应无油水分 离现象		符合要求	合格
5	耐寒	(-8±2)℃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与试验前无 明显性状差异		符合要求	合格
6	菌落总数	≤1000 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	<10 CFU/g	合格
7	霉菌和酵母 菌总数	≤100 CFU/g		<10 CFU/g	合格
8	耐热大肠菌 群	不得检出		未检出	合格
9	铜绿假单胞 菌	不得检出		未检出	合格
10	金黄色葡萄 球菌	不得检出		未检出	合格
11	铅	≤10 mg/kg		未检出	合格
12	汞	≤1 mg/kg		未检出	合格
13	砷	≤2 mg/kg		未检出	合格
14	镉	≤5 mg/kg		未检出	合格

方法检出浓度: 铅为 1.5mg/kg; 汞为 0.01mg/kg; 砷为 0.17mg/kg; 镉为 0.18mg/kg。

--报告结束--

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、检验结论位置、骑缝位置无红色“广东微化检验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的，报告无效；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；
- 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；
- 4、委托检验检测报告，结果仅证明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情况；委托检验的样品及委托方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；
- 5、委托方若对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将视为承认本报告。

公司章